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项目名称：珠海容川饲料有限公司年产12万吨水产饲料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珠海容川饲料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二〇〇九年九月十八日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制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资质证书

机构名称：九江市环境科学研究所

住 所：江西省九江市浔阳东路133号

法定代表人：熊兵

证书等级：乙

证书编号：国环评证乙字第 2301 号

有效期：至2011年12月31日

评价范围：环境影响报告书类别—乙级：轻工纺织化纤；化工石化医药；冶金机电；采掘***

环境影响报告表类别—一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项目名称：珠海容川饲料有限公司项目

九江市环境科学研究所 (盖章有效)

Jiujiang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Engineering & Designing Institute

地址：中国·江西

九江市浔阳东路 133 号

电话：(0792) 2182618

邮编：332000

传真：(0792) 2182611

Add: 133 Xun Yang East Road

Jiujiang, Jiangxi, PRC

Tel: (0792)2182618

Postcode: 332000

Fax: (0792)2182611

项目名称：珠海容川饲料有限公司项目

编制单位：九江市环境科学研究所

证书编号：国环评证乙字第 2301 号

法定代表人：熊兵（所长）

项目负责人：叶礼江

叶礼江

编写人员：

姓名	职称	证书号	职责	签名
陈长力	高工	职业资格证书编号：0003665 登记证编号 B23010020800 号	审核	陈长力
叶礼江	工程师	职业资格证书编号：0003636 登记证编号 B23010060400 号	编写	叶礼江

经国家环境保护总局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登记管理办公室审查，叶礼江具备从事环境影响评价及相关业务的能力，准予登记。

职业资格证书编号： 0003636

登记证编号： B23010060400

有效期限： 2007年12月31日至2010年12月30日

所在单位： 九江市环境科学研究所

登记类别： 化工石化医药类环境影响评价



再次登记记录表

序号	有效期限	备注
	起至 年 月 日	
	起至 年 月 日	
	起至 年 月 日	
	起至 年 月 日	

项目名称：珠海容川饲料有限公司项目

项目负责人：叶礼江（登记证编号 B23010060400）

叶礼江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说明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由具有从事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资质的单位编制。

- 1、项目名称——指项目立项批复时的名称，应不超过 30 个字（两个英文字段为一个汉字）；
- 2、建设地点——指项目所在地详细地址，公路、铁路应填写起止地点；
- 3、行业类别——按国标填写；
- 4、总投资——指项目投资总额；
- 5、主要环境保护目标——指项目区周围一定范围内集中居民住宅区、学校、医院、保护文物、风景名胜区、水源地和生态敏感点等，应尽可能给出保护目标、性质、规模和距厂界距离等；
- 6、结论与建议——给出本建设项目清洁生产、达标排放和总量控制的分析结论，确定污染防治措施的有效性，说明本建设项目对环境造成的影响，给出建设项目环境可行性的明确结论。同时提出减少环境影响的其它建议；
- 7、预审意见——由行业主管部门填写答复意见，无主管部门项目，可不填；
- 8、审批意见——由负责审批该项目的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批复。

4、建设项目原辅材料使用情况：

原辅材料名称	年使用量（吨/年）
鱼粉	30000
豆粕	15000
棉粕	22500
面粉	21000
虾壳粉	8000
花生麸	15000
油脂	2500
菜粕	3000
其他（微生物、矿物质、添加剂等）	3000
标煤	5000

5、建设项目设备使用情况：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1	脉冲除尘器	TBLM36	3
2	刮板输送机	GSU25	10
3	斗式提升机	TDTG48/28	16
4	圆筒初清筛	TCQY80	1
5	圆锥粉料筛	SQLZ90×80×110	1
6	粉碎机	SFSP66×80×2	1
7	脉冲除尘器	TBLM48	1
8	双轴桨叶式混合机	SSHJ4	2
9	超微粉碎机	WF130	16
10	双联沙克龙	TXFL150	16
11	脉冲除尘器	TBLM98	16
12	离心式风机	9-26-7.1a	16
13	消音器		15
14	高方筛	TFS100	20
15	制粒机	S530	10
16	后熟化器	SSHF18*16	5
17	滚筒熟化器	GTSH125	5
18	冷却器	SKLN18*16G	10

20	离心式风机	4-72-11NO.5A	5
21	回转分级筛	TFJH130	5
22	煤锅炉	SZL6-1.25-A	1
23	除尘设备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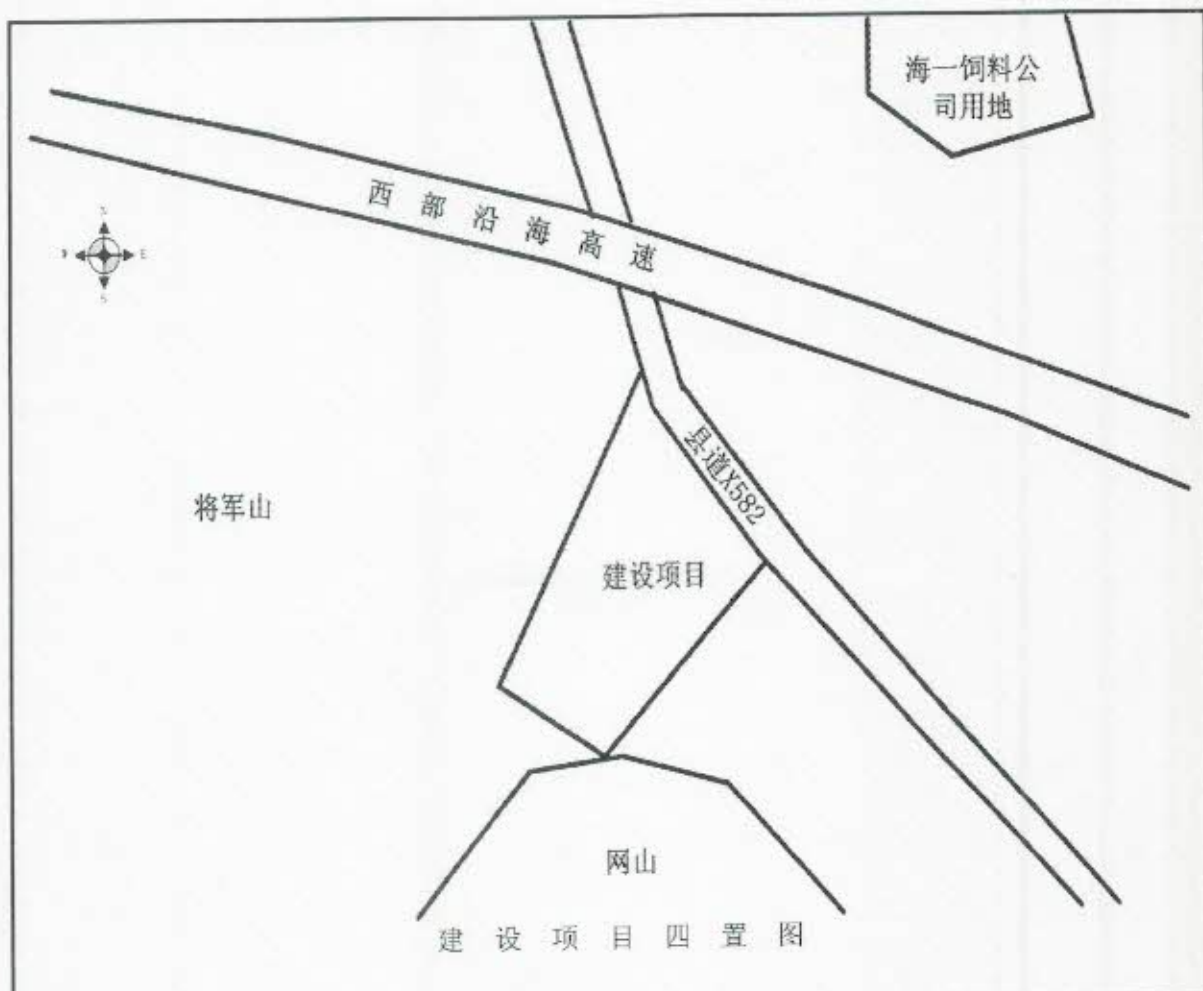
6、建设项目给排水：

本扩建项目年用水量 4.181 万 m³/年，主要为锅炉用水和员工日常生活用水，全部由市政管网供给。其中：水雾喷淋设施用水：300 吨/年，锅炉用水 25260 吨/年。住厂员工的宿舍用水按 0.2m³/人.d 计算，车间工人的生活用水按 0.05 m³/人.d 计算，食堂用水按 0.05 m³/人.d 计算，生活年用水量为 16250 吨。合计项目全年用水量为 41810 吨。

本项目年排水量为 1.3 万吨/年，主要为员工车间生活污水，排放量按生活用水量的 80%计算，本项目每天排水量合计为 50m³，年排水量为 13000 吨，全部废水经收集治理达标后，通过富山工业区的市政污水管网排入黄茅海。

7、供电及用能：

本建设项目电力全部由市电供应，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相关资料，建设项目使用电量为 120 万度/年。



与本建设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

本建设项目拟在珠海市斗门区富山工业园建设，该项目厂址周围没有文教、科研等敏感区，项目址东面为县道 X582，南面为网山，西面为将军山，北面为县道 X582、西部沿海高速、海一饲料。

富山工业区，全力推动工业加快发展、城乡协调发展、第三产业追赶发展、社会和谐发展。重点打造珠海西部工业和物流两大亮点。做大做强电子信息、汽车配件、五金机械制造业，打造珠海西部工业亮点。以广珠铁路站场建设为依托，主动接受珠海临港工业区的产业辐射，结合铁路货运站建设，规划建设 15 平方公里的物流产业区，重点发展仓储、分装、运输服务等，打造珠海西部物流产业亮点。

富山工业区除了一些纺织企业如联业织染等使用了燃油锅炉外，没有大型的烟气排放企业，废气污染源主要由工艺废气（如粉尘、有机废气等）。工业废水排放是工业区内主要的污染源，主要来源于联业织染有限公司、华贸皮革制品有限公司、珠海市坚士制锁有限公司等印染、皮革和电子五金的行业。

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社会环境简况

自然环境简况(地形、地貌、地质、气候、水文、植被、生物多样性等):

1. 地理位置

斗门区地处珠江三角洲西南端,即磨刀门到崖门之间(东经 $113^{\circ} 0.5'$ 至 $113^{\circ} 25'$, 北纬 $21^{\circ} 59'$ 至 $22^{\circ} 25'$)。东临中山市,南与本市金湾区相连,西面和北面与江门市接壤,斗门区毗邻港澳,紧靠珠海机场、珠海港、广珠轻轨、粤西沿海高速公路和江珠高速公路,斗门港航线直达香港、澳门和沿海各地,交通便利,距珠海机场 20 余公里,形成了十分优越的交通网络。

2. 气象气候

斗门区属南亚热带季风湿润气候,终年热量丰富,光照充足,夏长冬短,夏少酷热,冬少严寒,温度大,云量多,降雨丰沛,雨热同季,干湿季分明。平均气温 21°C — 22°C ;最热气温为 7 月份,平均 28°C — 28.4°C ,最冷气温是 1 月份,平均 13.2°C — 14°C 。

斗门区降雨在 1100 至 3339 毫米之间,年平均降雨量为 1998.8 毫米;其中雨量最多为 5—8 月份,1 个月降雨量约 1000—1200 毫米。近三十年台风最多时为 7—10 月份,10 月份为台风盛发季节,近五年来,最大的台风是 10—11 级。

3. 地貌类型

地质构造处于樟木头大断裂的南侧,西江断裂的西侧,受其断裂构造的制约,形成较大规模的海相沉积中心。根据广东省地震研究所《粤桂湘三省(区)地震烈度区划图说明书 1983》,珠海市属地震基本裂度 VII 度区,但近 50 年只有 3 次微震,无任何损毁记录。

4. 河流水文特征

年平均径流深为 1201 毫米,年径流总量为 9.3 亿立方米。年平均径流系数为 0.50。过境客水为 769 亿立方米,其中磨刀门水道 523 亿立方米,鸡啼门水道 140 亿立方米,虎跳门水道 106 亿立方米。斗门区多年平均径流深为 82.1 毫米,浅层地下水总量约为 0.50 亿立方米。

5. 土壤植被

地层表面为耕地植土,主要由粘土、亚土组成,含淤泥质及植物根。植被以热带、亚热带灌丛和人工植被为主,终种植的农作物有水稻、甘蔗、香蕉等。

6. 生物多样性

野生动物种类不多,野生动物不多见,野生经济动物全区共有 169 种,哺乳类动物种类较少。

社会环境简况(社会经济结构、教育、文化、文物保护等):

斗门于1965年经国务院批准成立斗门县,1983年7月归属珠海市管辖,2001年4月撤县设区。全区面积674.8平方公里,常住人口45万,其中户籍人口31.6万。全区辖5个镇,100个行政村。是著名的侨乡,有海外侨胞、港澳台同胞15.6万。年平均气温为22.1℃,气候宜人,四季如春。

2006年,全年实现国内生产总值125亿元,农业总产值25.6亿元,第三产业增加值44亿元,在岗职工年人均工资21000元,农民年人均纯收入6880元,城乡居民储蓄存款72亿元,全区一般预算财政收入6亿元。

工业生产持续快速增长。按照珠海市“工业西进城市西拓”的发展战略,先后建设了新青、白蕉、龙山等大型工业园区,形成了以伟创力、格力“两力”为龙头,以电子通信设备制造为支柱产业,以园区为载体的工业发展新格局。2006年全区工业总产值560亿元,其中工业园区工业总产值占全区工业总产值的89%。工业发展带动经济总量不断壮大,产业结构不断优化,经济质量不断提高。

基础教育和职业教育得到加强。斗门区现有中小学校76所,其中公办完全小学55所,初级中学15所,高中(含职校)4所,民办学校2所。在校中小学生共69352人,其中小学生37192人,初中生19721人,高中、职校生10088人(不含在外就读的)。全区公办在职教职工3633人,民办教职工354人。全区有幼儿园46所,在园幼儿12643人,幼教职工共958人。全区适龄儿童入学率达100%,小学毕业生升入初中入学率达99.9%,全区高中入学率达86.33%。

文化事业不断发展。2002年全区有文化馆1间,文化站7个,博物馆1间,公共图书馆1间,电影院3间,文化娱乐场所180间,电视差转台1座,广播电台2座。

斗门区,人杰地灵,人文历史资源丰富。境内有海拔581米,被誉为“珠江门户第一峰”的黄杨山;享誉海内外的御温泉度假村和万盛乡村俱乐部;颇具旅游和历史研究价值的赵氏录猗祠、张世杰墓和斗门古街。金台寺云雾缭绕,白藤湖一碧万顷,灯笼沙渔歌互答,一派水乡风情。

环境质量状况

建设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现状及主要环境问题(环境空气、地面水、地下水、声环境、生态环境等)

1、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该项目位于珠海市斗门区富山工业园,所在区域的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划分为二类区,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1996)的二级标准。根据斗门区环境监测站 2007 年 4 月 11 日对该区大气监测统计结果如下:

序号	监测项目	日平均浓度(mg/m ³)	二类标准(日平均)
1	SO ₂	0.007	≤0.15
2	NO ₂	0.008	≤0.12
3	TSP	0.23	≤0.30

从表中可见,建设项目评价区域内的空气环境质量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1996)二级标准的要求,建设项目评价区域内的环境空气质量良好。

2、水环境质量现状

该项目原有工程的污水通过珠海市斗门区富山工业园污水管网排入虎跳门水道,该地表水水域环境功能区划分为三类,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III 类标准。根据斗门区环境监测站 2007 年 9 月 6 日对虎跳门水道水质监测结果如下:

监测项目	实测值年平均值	III类标准(GB3838-2002)
pH	7.2	6~9
DO(mg/L)	6.2	≥5
COD _{Cr} (mg/L)	16.5	≤20
BOD ₅ (mg/L)	1.1	≤4
氨氮	0.27	≤1.0
石油类	0.004	≤0.005

根据上表分析,排放口处的虎跳门水道环境质量良好,能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 3838-2002) III 类标准的要求。

3、声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珠海市城市区域环境噪声标准适用区划》(珠府[1996]51号)和《城市区域环境噪声标准》的规定,建设项目所在地区属 3 类区,环境噪声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3 类标准,即昼间≤65dB(A)、夜间≤55dB(A);本单位评价

人员在项目周围分别设立了4个环境噪声监测点，监测频次为昼夜各一次，监测时间2009年9月18日，监测仪器为HS6288多功能噪声分析仪，测量方法按《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声环境)》(HJ/T2.4-1995)、《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和《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测量方法》(GB12349-90)进行，声环境现状监测结果见下表

声环境现状监测结果 单位：dB(A)

测点	昼间 Leq	夜间 Leq
东面	58.3	52.1
南面	63.5	53
西面	62.9	50.8
北面	57.2	48.9

可见，项目各边界的昼间噪声测值范围为57.2-63.52dB(A)，夜间声测值范围为48.9-53dB(A)。各边界昼夜间噪声值均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类标准的要求。

4、本建设项目拟选址所在区域环境功能属性见下表：

建设项目所在地环境功能属性表

编号	项目	内容
1	水环境功能区	(GB3838-2002) III类标准
2	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	二类混合区
3	声环境功能区	3类区
4	是否农田基本保护区	否
5	是否风景保护区	否
6	是否污水处理厂集水范围	否
7	是否水库库区	否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

根据对本项目污染性质的分析和项目所在地的社会经济调查，项目选址附近有特殊保护目标——虎跳门水道，此外本项目还需保护环境空气质量、区域噪声环境。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

编号	保护目标	位置	保护目的
1	斗门镇	东北 2000 米	环境空气二级 声环境 3 类 地表水 III 类
2	小濠冲村	北 500 米	
3	大濠冲村	西北 350 米	
4	虎跳门水道	西 3500 米	

污染物排放标准

- 2、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GB41/20 2001)第一时段限值。
- 3、《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区边界噪声标准。
- 4、《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
- 5、《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的二级标准。

根据主要污染物排放的总量控制制度和核定制度，按本建设项目的实际生产情况测算，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的总量控制指标建议为：

总量控制指标

总量控制指标		工业	生活	合计
废水	废水排放量 (万 t/a)	0	1.3	1.3
	CODcr (t/a)	0	1.17	1.17
	氨氮 (t/a)	0	0.13	0.13
废气	废气排放量 (万标 m ³ /a)	28121.6	676	28797.6
	SO ₂ (t/a)	21.965	0.039	22.004
	烟尘 (t/a)	10.982	0.0312	11.0132
	粉尘 (t/a)	18.72	0	18.72
固废	固废 (万 t/a)	0	52	52

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

类型	排放源 (编号)	污染物 名称	处理前产生浓度 及产生量	排放浓度 及排放量
大气 污染物	锅炉 (燃烧废气:7321.6万标 m ³ /a)	SO ₂	1366mg/m ³ ; 100t/a	300mg/m ³ ; 21.965t/a
		烟尘	950mg/m ³ ; 69.555t/a	150mg/m ³ ; 10.982t/a
		NO _x	600mg/m ³ ; 43.93t/a	500mg/m ³ ; 36.608t/a
	制粒、烘干(工艺废 气: 20800 万标 m ³ /a)	粉尘	1640mg/m ³ ; 341.12t/a	90mg/m ³ ; 18.72t/a
	制粒、烘干、原料仓、 产品仓(气味: 91520 万标 m ³ /a)	三甲胺	20mg/m ³ ; 18.304t/a	0.15mg/m ³ ; 0.13728t/a
		硫化氢	15mg/m ³ ; 13.728t/a	0.10mg/m ³ ; 0.09152t/a
	珠海容川饲料有限公司 厨房灶面(油烟: 520 万标 m ³ /a)	油烟	10mg/m ³ ; 0.052t/a	2mg/m ³ ; 0.0104t/a
	珠海容川饲料有限公司 厨房炉灶(燃烧废气: 156 万标 m ³ /a)	SO ₂	25mg/m ³ ; 0.039t/a	25mg/m ³ ; 0.039t/a
		烟尘	20mg/m ³ ; 0.0312t/a	20mg/m ³ ; 0.0312t/a
		NO _x	100mg/m ³ ; 0.156t/a	100mg/m ³ ; 0.156t/a
水污 染物	锅炉废气处理系统(冲 灰水: 0.026 万 m ³ /a)	PH	6	7
		SS	800mg/L; 0.208t/a	800mg/L; 0t/a
		COD _{Cr}	150mg/L; 0.039t/a	150mg/L; 0t/a
	车间、宿舍、厨房(生 活污水: 1.3 万 m ³ /a)	SS	280mg/L; 3.64t/a	60mg/L; 0.78t/a
		COD _{Cr}	350mg/L; 4.55t/a	90mg/L; 1.17t/a
		BOD ₅	180mg/L; 2.34t/a	20mg/L; 0.26t/a
		氨氮	24mg/L; 0.312t/a	10mg/L; 0.13t/a
动植物油	20mg/L; 0.26t/a	10mg/L; 0.13t/a		
固 废	车间	煤渣	1287t/a	0t/a
		废矿物油危险 废物(HW08)	0.02t/a	0t/a
		废活性炭	3 t/a	0t/a
	工艺废气处理系统	尘饼	322.4t/a	0t/a
	车间、办公	生活垃圾	52t/a	52t/a
噪声	粉碎机生产设备、锅炉	65~75dB(A)	边界噪声: 昼间≤65 dB(A) 夜间≤55 dB(A)	
其他	主要生态影响(不够时可附另页) 本建设项目对周围生态环境不构成明显影响。			

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期环境影响分析:

一、 废水排放与水土流失环境影响分析

1、 废水排放环境影响分析

建设施工过程的废水主要来自暴雨的地表径流、建筑施工废水和生活污水。建筑施工废水包括地基、道路开挖、厂房建设过程中产生的泥浆水、机械设备运转的冷却水和洗涤水；生活污水包括施工人员的盥洗水、食堂用水和厕所冲洗水。暴雨地表径流冲刷浮土，建筑砂石，垃圾，弃土等，不但会夹带大量泥沙，而且还会携带水泥，油类，化学品等各种污染物。

可见，本项目建设施工过程中的废水和污水如果处理不当，对周围环境会有影响，尤其是暴雨径流更应引起重视。

2、 水土流失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期可能导致水土流失的主要原因是降雨、地表开挖和弃土填埋，项目所在地多暴雨，降雨量大部分集中在雨季，夏季暴雨较集中，降雨大，降雨时间长，这些气象条件导致项目施工期水土流失的主要原因。

厂区、厂房、道路的土建施工是引起水土流失的工程因素，在施工过程中，土壤暴露在雨、风和其他干扰因素中，另外，大量的土方填挖，陡坡，边坡的形成和整理，会使土壤暴露情况加剧。施工过程中，泥土转运装卸作业过程中和堆放时，都可能出现散落和水土流失。同时，施工中土壤结构会受到破坏，土壤抵抗侵蚀的能力将会大大减弱，在暴雨中由降雨所产生的土壤侵蚀，将会造成项目建设施工过程中严重的水土流失。

3、 废水及水土流失防治措施

(1) 施工时，要尽量求得土石工程的平衡，减少弃土，作好各项排水、截水、防止水土流失的设计；

(2) 在施工中，应合理安排施工计划、施工程序，协调好各个施工步骤，雨季中尽量减少地面坡度，减少开挖，并争取土料随挖随运，减少堆土、裸土的暴露时间，以免受降水的直接冲刷，在暴雨期，还应采取应急措施，尽量用覆盖物覆盖新挖的陡坡，防止冲刷和塌崩；

(3) 在厂区以及道路施工场地，争取做到土料随填随压，不留松土。同时，要开边沟，边坡要用石块铺砌，填土场的上游要设置导流沟，防止上游的径流通过，填土作业应尽量集中和避开暴雨期；

(4) 在工程场地内需构筑相应容量的集水沉沙池和排水沟，以收集地表径流和施工过程中产生的泥浆水，废水和污水，经过沉沙、除油和隔油等预处理后，才排入排水沟；

(5) 运土、运沙石卡车要保持完好，运输时装载不宜太满，必须保证运载过程不散落。

二、大气环境影响及污染控制措施

1、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建设施工过程中，各种燃油动力机械和运输车辆排放的废气；挖土、运土、填土、夯实和汽车运输过程的扬尘；施工过程中使用的各种化学品的泄露等，都将会造成周围环境的大气污染。污染大气的主要因素是 NO_2 、 CO 、 SO_2 和粉尘，尤其粉尘污染最为严重。

施工过程中粉尘污染的危害不容忽视。在施工现场的作业人员 and 附近职工、家属和居民区居住人员，长年累月吸入大量微细尘埃，不但会引起各种呼吸道疾病，而且粉尘会夹带大量的病原菌，还会传染其他各种疾病，严重威胁施工人员和附近人群的身体健康。此外，粉尘严重飘扬时，将会降低能见度，易造成交通事故；粉尘飘落在各种建筑物和树木枝叶上，将会影响景观。

2、大气污染控制措施

控制施工期的大气环境污染，主要是控制扬尘和运输车辆的废气排放，为此，在施工过程中，建议应采取如下方案：

(1) 为减少挖土和运土时的过量扬尘，在晴天或气候干燥的情况下，应适当向填土区、储土堆及作业面、地面洒水；

(2) 开挖出来的泥土和拆解的土应及时运走处理好，不宜堆积时间过长和堆积过高，因为临时堆积，易被风刮起尘土；

(3) 运土卡车要求保持完好，装载不宜过满，保证运土过程不散落；

(4) 经常清洗运载汽车的车轮和底盘上的泥土，减少汽车在运输过程携带泥土、杂物散落地面和路面；

(5) 及时清扫因雨水夹带和运输散落在施工场地、路面上的泥土，减少卡车运行过程和刮风引起的扬尘；

(6) 规划好施工车辆的运行路线，尽量避开生活区和人流密集的交通要道，避免交通堵塞及注意车辆维修保养，以减少汽车尾气排放。

三、噪声环境影响及污染控制措施

1、噪声环境影响分析

在建设施工中，经常使用挖土机、堆土机、空压机、打桩机、重型运输车辆、起重机等大型施工机械设备，这些机械设备在施工作业中产生的噪声，在施工现场 10 米半径范围内，绝大多数都超标(73—105dBA)，有的在 30 米以外还发生超标现象(64—91dBA)。

施工期间，道路来往车辆增多，将会引起交通噪声值的升高。因此，必须尽可能把施工期噪声影响减到最小，尤其是夜间施工，必须采取措施严加控制。

2、噪声污染控制措施

为了减少施工现场噪声污染的影响，施工过程中可采取如下技术措施：

- (1) 以钻桩机代替冲击打桩机；
- (2) 以焊接代替铆接；
- (3) 以液压工具代替气压冲击工具；
- (4) 混凝土混制应远离噪声敏感受纳体（住宅区等）；
- (5) 在高噪声设备周围设置屏蔽物；
- (6) 在挖掘作业中，尽量避免使用爆破手段；
- (7) 可能的话，安装消声器，以降低各类发动机的进排气噪声；
- (8) 施工现场合理布局：将施工现场的固定噪声源相对集中，置于远离环境敏感受纳体的位置，并充分利用地形，特别是重型运载车辆的运行路线，应尽量避免噪声敏感区，尽量减少交通堵塞和待车行驶。

在中午（12：00—14：00）和夜间（22：00—06：00），禁止打桩及水泥搅拌等产生噪声污染的施工作业。施工单位在工程开工前 15 天内向有审批权的环境保护部门提出申报，并说明拟采取的防治措施。

营运期环境影响分析：

一、水环境影响分析：

(1) 本建设项目的废气处理设施产生的冲灰废水经沉淀加碱后循环使用，沉淀池的冲灰废水每 15 天更换一次，每次产生 15m^3 ，年产生锅炉冲灰废水 260m^3 ，冲灰废水成份为非持久性的有机污染物，污染物浓度较高，主要污染物产生情况为 PH 值 (6)、SS (800mg/L ; 0.208t/a)、 COD_{cr} (150mg/L ; 0.0039t/a)；对此，基于冲灰废水量较少，污染物浓度较高，项目可将冲灰废水加入原煤在锅炉中燃烧，不向外环境排放。因此，该部份废水不会对虎跳门水道及其他地表水的环境质量产生明显影响。

(2) 本建设项目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1.3 万吨/年, 污水成份为非持久性的有机污染物, 污染物浓度较高, 主要污染物产生情况为 SS(280mg/L; 3.64t/a)、COD_{cr}(350mg/L; 4.55t/a)、BOD₅(180mg/L; 2.34t/a)、氨氮(24mg/L; 0.312t/a)、动植物油(20mg/L; 0.26t/a)。对此, 生活污水收集后可经下述措施处理能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 第二时段一级标准, 污水治理达标后的主要污染物排放情况为 SS(60mg/L; 0.78t/a)、COD_{cr}(90mg/L; 1.17t/a)、BOD₅(20mg/L; 0.26t/a)、氨氮(10mg/L; 0.13t/a)、动植物油(10mg/L; 0.13t/a)。由此可见, 治理达标后污染物排放量将大幅减少。因此, 生活废水治理达标后通过工业园区的市政污水管网排入虎跳门水道, 不会对水环境质量产生明显影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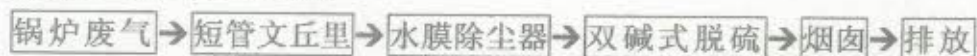
生活污水治理工艺流程:



二、废气环境影响分析

1、本建设项目将建有 1 台 8T/h 燃煤锅炉。正常使用煤锅炉每天运行 16 小时, 年耗含硫量 1% 的标煤约为 5000 吨, 排气量为 7321.6 万标 m³/年。参照同类型项目和物料衡算, 锅炉燃烧废气的主要污染物产生情况为 SO₂(1000mg/m³; 73.216t/a)、烟尘(950mg/m³; 69.555t/a)、NO_x(600mg/m³; 43.93t/a), 对此, 锅炉废气收集后通过水膜除尘器和双碱式除硫器, 可去除 70% 以上的 SO₂, 污染物排放能达到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 的锅炉大气污染物最高允许排放限值的第二时段标准, 废气治理达标后的主要污染物排放情况为 SO₂(300mg/m³; 21.965t/a)、烟尘(150mg/m³; 10.982t/a)、NO_x(500mg/m³; 36.608t/a)。由此可见, 治理达标后的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将大幅减少。因此, 锅炉废气治理达标后通过 40 米的烟囱进行高空排放, 锅炉燃烧废气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不明显。

锅炉废气治理工艺流程:



2、粉尘废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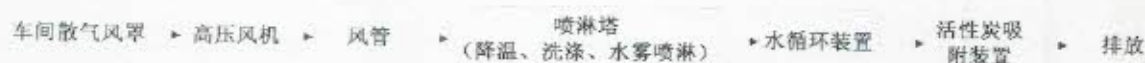
本建设项目在投料、混合、粉碎、冷却、筛选、制粒和烘干等产生过程产生工艺废气, 主要污染物为粉尘, 其中制粒和烘干过程不能密封操作, 其余生产过程采取相对密封的操作, 避免粉尘外泄。建设单位需要将制粒和烘干工序的排气管道汇合统一处理。设计排气量分别为: 制粒工序: 16000 m³/h; 烘干工序: 34000 m³/h。工艺废气的主要污染物产生和排放情况为: 粉尘

($90\text{mg}/\text{m}^3$; $18.72\text{t}/\text{a}$)。可以达到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标准,因此,治理达标的工艺废气通过 20 米高排气筒达标排放,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不明显。

3、工艺废气:

本建设项目在原料仓、生产过程和产品储存均会不同程度产生工艺废气(气味),其中除生产过程的制粒和烘干工序外均属于无组织排放源。其主要污染物为三甲胺、硫化氢。建设单位需要对原料仓、产品仓等厂房密封,并安装通风、抽排风系统,再通过管道将工艺废气抽至和烘干工序、制粒工序收尘处理后的排气管道汇合统一处理,设计排气量为: $220000\text{m}^3/\text{h}$ 。主要污染物产生和排放情况为:三甲胺($20\text{mg}/\text{m}^3$; $18.304\text{t}/\text{a}$)、硫化氢($15\text{mg}/\text{m}^3$; $13.728\text{t}/\text{a}$)。工艺废气统一收集后,经水雾喷淋治理设施+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排放。经处理后,工艺废气的主要污染物排放情况为:三甲胺($0.15\text{mg}/\text{m}^3$; $0.13728\text{t}/\text{a}$)、硫化氢($0.1\text{mg}/\text{m}^3$; $0.09152\text{t}/\text{a}$),可达到《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的二级标准。可见,经过处理后工艺废气浓度大大降低,加上生产车间建筑拟选用钢筋混凝土结构,其密封性优于钢结构厂房,可以有效解决密闭、隔热及对散气收集。项目选址靠山,周边无居民区,不会对周边居民和环境造成影响。因此,根据项目的污染物排放速率,治理达标的工艺废气通过 15 米高排气筒达标排放,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不明显。

废气治理工艺流程:



4、本建设项目新建食堂,本项目食堂将有 200 人用餐,食堂每天工作 5 小时,油烟废气将增加 520 万标 $\text{m}^3/\text{年}$ 。参照同类型项目,油烟产生浓度和产生量分别为($10\text{mg}/\text{m}^3$; $0.052\text{t}/\text{a}$);对此,油烟收集后经湿式静电滤油机或运水烟罩等油烟净化处理装置净化后,油烟排放浓度和排放量分别为($2\text{mg}/\text{m}^3$; $0.0104\text{t}/\text{a}$),可以达到《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规定的标准,治理达标后油烟通过排气烟道进行高空排放,对周围空气环境影响较小。

5、食堂使用清洁能源液化石油气作为燃料,建设项目将耗石油气约为 4.5 吨/年,厨房排烟量为 156 万标 m^3/a ,参照同类型项目,其主要污染物产生和排放情况为 SO_2 ($25\text{mg}/\text{m}^3$; $0.039\text{t}/\text{a}$)、烟尘 ($20\text{mg}/\text{m}^3$; $0.0312\text{t}/\text{a}$)、 NO_x ($100\text{mg}/\text{m}^3$; $0.156\text{t}/\text{a}$);厨房炉灶燃烧废气产生的污染物均可以达到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DB44/27-2001) 第二时段二级标准。因此, 在使用液化石油气作为燃料、炉灶烟囱排放高度按排放标准规定的不低于 15 米的前提下, 厨房炉灶燃烧废气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不明显。

三、噪声环境影响分析

粉碎机等生产设备、锅炉产生的噪声在 65-75dB(A) 左右。项目对噪声污染拟采取了适当的治理措施, 首先对噪声产生设备进行合理布局, 让噪声源尽量远离环境敏感点, 其次应当选用低噪声设备, 同时采用隔声、吸声、减震等措施, 确保厂界噪声控制在昼间 65dB(A), 夜间 55dB(A) 以内, 以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 类标准的要求, 使本建设项目的噪声对周围影响较小。

四、固体废物环境影响分析

本建设项目的固废量为 1664.42 吨/年, 其中生活垃圾 52 吨/年、生产过程产生的废矿物油危险废物 (HW08) 为 0.02 吨/年、工艺废气处理系统产生的废活性炭 3 吨/年、尘饼 322.4 吨/年、生产过程锅炉产生的煤渣固废量为 1287 吨/年。项目根据产生固废的种类、性质实行分类处置: 项目产生的生活垃圾按指定地点集中堆放, 并及时交由环卫部门清理处置; 工艺废气处理系统产生的尘饼全部回收利用; 机械设备定期维修会产生废矿物油危险废物 (HW08) 中的动力设备更换油、含油抹布、废活性炭,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规定, 全部交由有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单位收集、处置; 煤渣全部交由砖厂或散装水泥厂作生产原料。因此,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建设项目拟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类型	排放源 (编号)	污染物名称	防治措施	预期治理效果
大气 污染物	锅炉 (燃烧废气)	SO ₂	锅炉废气→短管文丘里→ 水膜除尘器→双碱式脱硫 →烟囱(40米)→排放	达到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 值》(DB44/27-2001)的锅炉大气污 染物最高允许排放限值的第二时 段标准
		烟尘		
		NO _x		
	制粒、烘干 (工艺废气)	粉尘	旋风式布袋除尘器、20米排 气筒高空排放	达到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 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二 级标准
	制粒、烘干、 原料仓、 产品仓(工艺 废气)	三甲胺	水雾喷淋+活性炭吸附装置	达到《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4554-93)中的二级标准
		硫化氢		
	珠海容川饲料 有限公司厨房 灶面(油烟)	油烟	油烟净化处理装置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 (GB18483-2001)
珠海容川饲料 有限公司厨房 炉灶(燃烧废 气)	SO ₂	在使用低含硫量的轻柴油、 烟囱排放高度不低于15米	达到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 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二 级标准	
	烟尘			
	NO _x			
水 污染物	锅炉废气处理 系统(冲灰水)	PH	将冲灰废水加入原煤中在锅 炉中燃烧	零排放
		SS		
		COD _{cr}		
	车间、宿舍、厨 房(生活污水: 1.3万m ³ /a)	SS	废水→格栅→隔油池→调 节池→厌氧→好氧→二沉 池→排放	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 (DB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标 准
		COD _{Cr}		
		BOD ₅		
		氨氮		
	动植物油			
固 废	车间	煤渣	交由砖厂或散装水泥厂作生 产原料	无不良影响
		废矿物油危险废物 (HW08)	交由有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 的单位收集、处置	
		废活性炭		
	工艺废气处理 系统	尘饼	回收利用	
	车间、办公	生活垃圾	按指定地点堆放集中存放及 时交由环卫部门清理处置	
噪 声	粉碎机生产设备、锅炉		合理布局,采用隔声、吸声、 减震等措施	达到《工业企业噪声标准》 (GB12348-90) III类标准
生态保护措施及预期效果: 无。				

结论与建议:

一、建设项目周围环境质量现状评价结论

本建设项目所在区域的环境空气监测结果表明,项目所在区域目前的环境空气质量良好,整体的空气环境均符合《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1996)二级标准。

本建设项目不排放废水,原有工程项目的废水通过工业区的排污管网排入虎跳门水道。排放口处的水环境质量良好,能达到《地面水环境质量标准》(GB 3838-2002) III类标准的要求。

本建设项目所在区域属于3类混合区,昼夜环境噪声测值均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类标准的要求。附近环境噪声环境质量现状良好。

二、建设期间的环评影响评价结论

该项目在施工期间所产生的污染物会给周围环境造成不良的影响,特别是噪声、粉尘、建筑废弃物和水土流失的影响较为明显。因此,必须引起建设单位及施工单位的高度重视,按照报告中所提的有关要求,切实做好防护措施,使其对环境的影响减至最低限度。

三、项目建成后环评影响评价结论

1、水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1)本建设项目的废气处理设施产生的冲灰废水经沉淀加碱后循环使用,沉淀池的冲灰废水每15天更换一次,每次产生 15m^3 ,年产生锅炉冲灰废水 260m^3 ,基于冲灰废水量较少,污染物浓度较高,项目可将冲灰废水加入原煤在锅炉中燃烧,不向外环境排放。因此,该部份废水不会对虎跳门水道及其他地表水的环境质量产生明显影响。

(2)本建设项目生活污水排放量为1.3万吨/年,污水成份为非持久性的有机污染物,污染物浓度较高,生活污水收集后可经下述措施处理能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标准。由此可见,治理达标后污染物排放量将大幅减少。因此,生活废水治理达标后通过工业园区的市政污水管网排入虎跳门水道,不会对水环境质量产生明显影响。

2、大气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1、本建设项目将建有1台8T/h燃煤锅炉。正常使用煤锅炉每天运行16小时,年耗含硫量1%的标煤约为5000吨,排气量为7321.6万标 m^3 /年。锅炉废

放，锅炉燃烧废气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不明显。

2、粉尘废气：

本建设项目在投料、混合、粉碎、冷却、筛选、制粒和烘干等产生过程产生工艺废气，主要污染物为粉尘，其中制粒和烘干过程不能密封操作，其余生产过程采取相对密封的操作，避免粉尘外泄。建设单位需要将制粒和烘干工序的排气管道汇合统一处理。设计排气量分别为：制粒工序：16000 m³/h；烘干工序：34000 m³/h。废气统一收集后，经旋风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排气筒排放；经处理后，可以达到《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标准。因此，治理达标的工艺废气通过20米高排气筒达标排放，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不明显。

3、工艺废气：

本建设项目在原料仓、生产过程和产品储存均会不同程度产生工艺废气(气味)，其中除生产过程的制粒和烘干工序外均属于无组织排放源。其主要污染物为三甲胺、硫化氢。建设单位需要对原料仓、产品仓等厂房密封，并安装通风、抽排风系统，再通过管道将工艺废气抽至和烘干工序、制粒工序收尘处理后的排气管道汇合统一处理，设计排气量为：220000m³/h。工艺废气统一收集后，经水雾喷淋+活性炭吸附装置治理设施处理后可达到《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的二级标准。可见，经过处理后工艺废气浓度大大降低，加上生产车间建筑拟选用钢筋混凝土结构，其密封性优于钢机构厂房，可以有效解决密闭、隔热及对散气收集。项目选址靠山，周边无居民区，不会对周边居民和环境造成影响。因此，根据项目的污染物排放速率，治理达标的工艺废气通过15米高排气筒达标排放，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不明显。

4、本建设项目新建食堂，本项目食堂将有200人用餐，食堂每天工作5小时，油烟废气将增加520万标m³/年。油烟收集后经湿式静电滤油机或运水烟罩等油烟净化处理装置净化后，可以达到《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规定的标准，治理达标后油烟通过排气烟道进行高空排放，对周围空气环境影响较小。

5、食堂使用液化石油气作为燃料，建设项目将耗石油气约为4.5吨/年，厨房排烟量为156万标m³/a。厨房炉灶燃烧废气产生的污染物均可以达到《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标准。因此，在使用液化石油气作为燃料、炉灶烟囱排放高度按排放标准规定的不低于15米的前提下，厨房炉灶燃烧废气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不明显。

3、声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粉碎机生产设备、锅炉产生的噪声在65-75dB(A)左右。项目对噪声污染拟采取

了适当的治理措施，首先对噪声产生设备进行合理布局，让噪声源尽量远离环境敏感点，其次应当选用低噪声设备，同时采用隔声、吸声、减震等措施，确保厂界噪声控制在昼间 65dB(A)，夜间 55dB(A)以内，以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类标准的要求，使本建设项目的噪声对周围影响较小。

4、固体废弃物影响评价结论

本建设项目的固废量为 1664.42 吨/年，其中生活垃圾 52 吨/年、生产过程产生的废矿物油危险废物(HW08)为 0.02 吨/年、工艺废气处理系统产生的废活性炭 3 吨/年、尘饼 322.4 吨/年、生产过程锅炉产生的煤渣固废量为 1287 吨/年。项目根据产生固废的种类、性质实行分类处置；项目产生的生活垃圾按指定地点集中堆放，并及时交由环卫部门清理处置；工艺废气处理系统产生的尘饼全部回收利用；机械设备定期维修会产生废矿物油危险废物(HW08)中的动力设备更换油、含油抹布、废活性炭，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规定，全部交由有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单位收集、处置；煤渣全部交由砖厂或散装水泥厂作生产原料。因此，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四、建议

1、本建设项目投入使用后，一定要认真做好环境保护管理工作，制定有效的管理措施和可行的环境管理规章制度，并将其纳入该项目的日常管理工作中。

2、建设单位应安排专人负责污染防治设施的运行管理，定期对设备、管线维护保养，责任到人；同时制定安全生产管理制度，提高员工的安全生产意识，加强安全生产，避免事故排放。

3、必须使用低含硫量的燃煤作燃料，不减少大气污染物产生量。锅炉废气排放高度符合标准规定不低于 40 米的要求。

4、合理安排设备的安放位置，并对生产设备进行隔声、吸声、减振、消声等综合处理，同时合理安排作业时间。

5、固体废物要有专用收集存放设施，进行分类收集，分别交由环卫部门、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单位、砖厂或散装水泥厂收集和处置，保持生产车间环境卫生整洁。

五、结论

综上所述，本建设项目产生及排放废气、废水、固废和噪声等污染物对环境有一定的影响。只要建设单位能严格执行国家和地方的有关环保法律法规和“三同时”等制度，按照本报告表提出的有关要求和环境污染防治对策、建议去实施，在确保配套相应的污染治理设施并正常运行和管理的情况下，从环境保护的角度来说，本建设项目的选址、建设及运行是可行的。

预审意见:

公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下一级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审查意见:

公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审批意见：

公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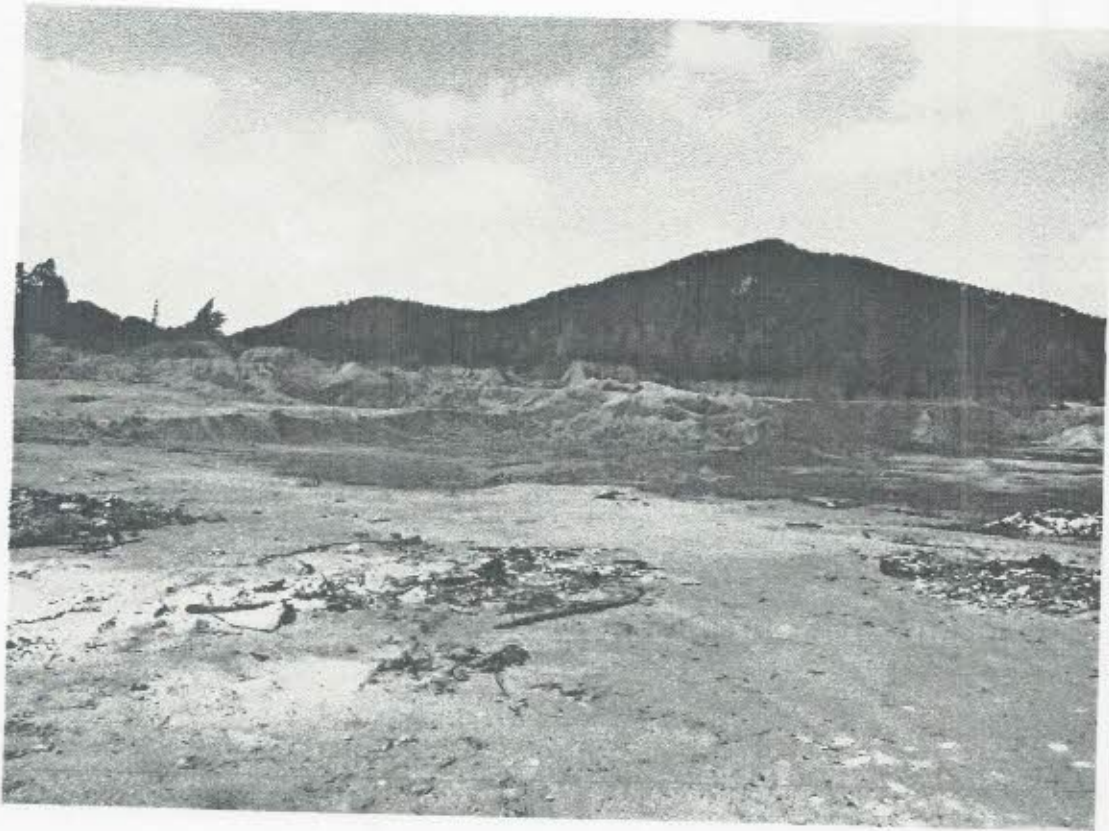
经办人：

年 月 日

附图 1: 建设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建设项目周围环境现状



建设项目



东面（县道 X582）



南面（网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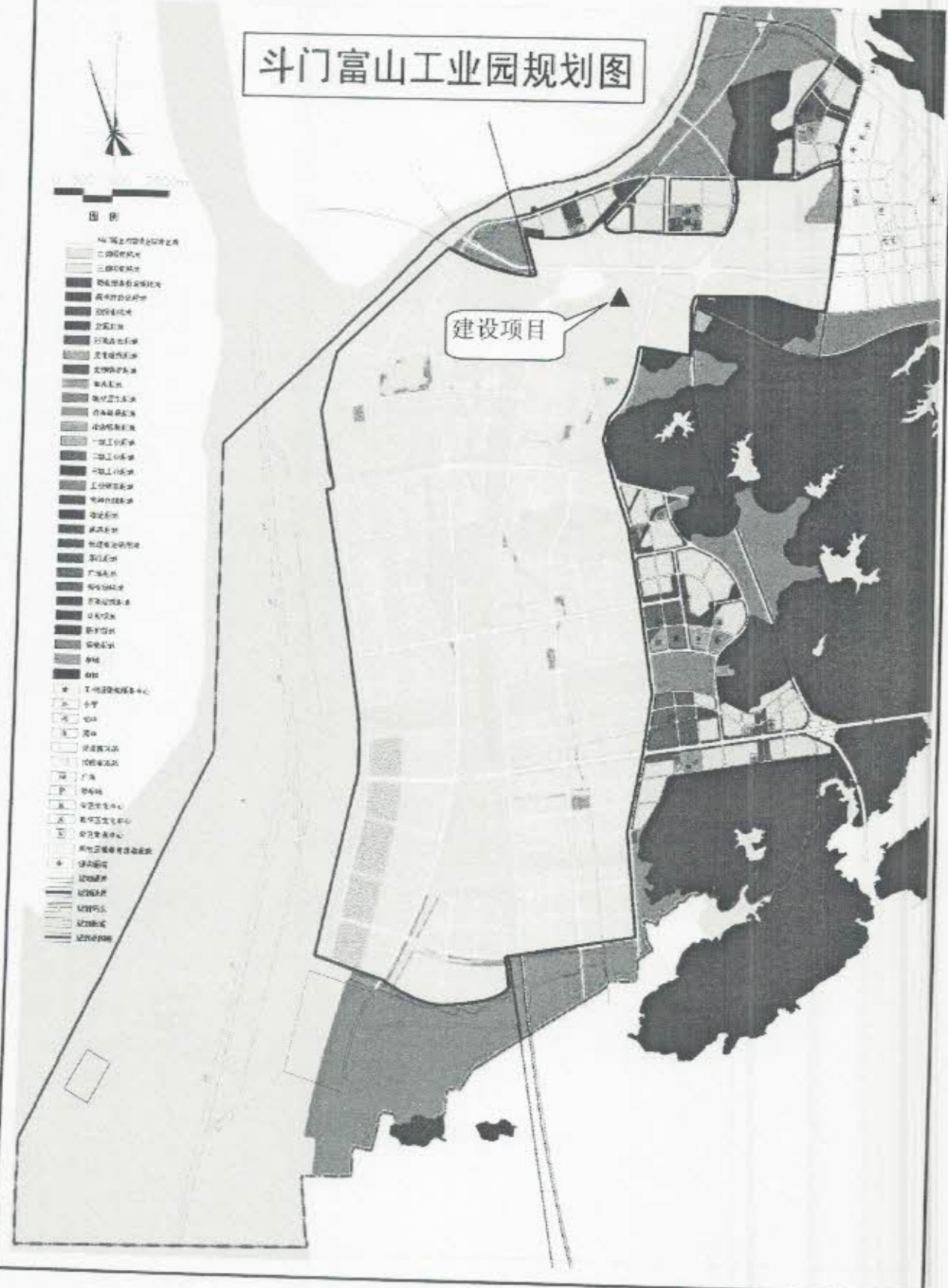
西面（将军山）



北面（县道 X582、西部沿海高速、海一饲料）

附图3 斗门辖区内禁燃区以外区域

斗门富山工业园规划图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审批登记表

填表单位 (盖章): 九江市环境科学研究所

填表人 (签字): 叶礼

项目经办人 (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珠海容川饲料有限公司项目		建设地点 珠海市斗门区富山工业园																																																																																																																																																																													
	建设内容及规模 年产特种水产饲料12万吨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行业类别 饲料加工 C1320		环境影响评价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编制报告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编制报告表 <input type="checkbox"/> 填报登记表																																																																																																																																																																													
	总投资(万元) 10000		环保投资(万元) 30 所占比例(%) 13%																																																																																																																																																																													
建设单位	单位名称 珠海容川饲料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 13751711759	单位名称 九江市环境科学研究所	联系电话 0756-2292785																																																																																																																																																																												
	通讯地址 珠海市斗门区斗门镇斗门大道北100号2栋207室	邮政编码 519100	通讯地址 江西省九江市浔阳东路133号	邮政编码 332000																																																																																																																																																																												
	法人代表 陈中柱	联系人 陈秋月	证书编号 国环评证乙字第2301号	评价经费 0.4																																																																																																																																																																												
环境空气质量	二级	地表水: III类	地下水: <input type="checkbox"/> 自然保护区 <input type="checkbox"/> 地质公园 <input type="checkbox"/> 重点湖泊	环境噪声: 3类																																																																																																																																																																												
环境敏感特征	<input type="checkbox"/> 风景名胜 <input type="checkbox"/> 重要湿地 <input type="checkbox"/> 两控区		水土: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基本农田保护区 <input type="checkbox"/> 水土流失重点防治区 <input type="checkbox"/> 沙化地封禁保护区 <input type="checkbox"/> 文物保护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珍稀动植物栖息地 <input type="checkbox"/> 世界文化遗产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rowspan="2">排放量及主要污染物</th> <th colspan="4">本工程(拟建或调整变更)</th> <th colspan="4">本工程(已建+在建)</th> <th colspan="4">本工程(已建+在建+拟建或调整变更)</th> </tr> <tr> <th>实际排放浓度(1)</th> <th>允许排放浓度(2)</th> <th>实际排放量(3)</th> <th>核定排放量(4)</th> <th>允许排放浓度(6)</th> <th>预测排放浓度(5)</th> <th>核定排放量(7)</th> <th>产生量(8)</th> <th>自身削减量(9)</th> <th>预测排放量(10)</th> <th>核定排放量(11)</th> <th>“以新带老”削减量(12)</th> <th>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3)</th> <th>核定排放量(14)</th> <th>排放增减量(15)</th> </tr> </thead> <tbody> <tr> <td>废水</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0</td> <td>0</td> <td>0</td> <td>0</td> <td>0</td> <td>0</td> <td>0</td> <td>0</td> <td>0</td> </tr> <tr> <td>CO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90</td> <td>-</td> <td>0</td> <td>0</td> <td>0</td> <td>0</td> <td>0</td> <td>0</td> <td>0</td> <td>0</td> <td>0</td> </tr> <tr> <td>氨氮</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10</td> <td>-</td> <td>0</td> <td>0</td> <td>0</td> <td>0</td> <td>0</td> <td>0</td> <td>0</td> <td>0</td> <td>0</td> </tr> <tr> <td>废气</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28121.6</td> <td>28121.6</td> <td>28121.6</td> <td>28121.6</td> <td>28121.6</td> <td>28121.6</td> <td>28121.6</td> <td>28121.6</td> <td>28121.6</td> </tr> <tr> <td>SO₂</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900</td> <td>-</td> <td>73.216</td> <td>51.251</td> <td>21.965</td> <td>21.965</td> <td>21.965</td> <td>21.965</td> <td>21.965</td> <td>21.965</td> <td>21.965</td> </tr> <tr> <td>烟尘</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150</td> <td>-</td> <td>69.555</td> <td>58.573</td> <td>10.982</td> <td>10.982</td> <td>10.982</td> <td>10.982</td> <td>10.982</td> <td>10.982</td> <td>10.982</td> </tr> <tr> <td>粉尘</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100</td> <td>-</td> <td>341.12</td> <td>322.4</td> <td>18.72</td> <td>18.72</td> <td>18.72</td> <td>18.72</td> <td>18.72</td> <td>18.72</td> <td>18.72</td> </tr> <tr> <td>工业固废</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0</td> <td>0</td> <td>0</td> <td>0</td> <td>0</td> <td>0</td> <td>0</td> <td>0</td> <td>0</td> </tr> <tr> <td>与项目有关的其它</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body> </table>				排放量及主要污染物	本工程(拟建或调整变更)				本工程(已建+在建)				本工程(已建+在建+拟建或调整变更)				实际排放浓度(1)	允许排放浓度(2)	实际排放量(3)	核定排放量(4)	允许排放浓度(6)	预测排放浓度(5)	核定排放量(7)	产生量(8)	自身削减量(9)	预测排放量(10)	核定排放量(11)	“以新带老”削减量(12)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3)	核定排放量(14)	排放增减量(15)	废水	-	-	-	-	-	-	0	0	0	0	0	0	0	0	0	COD	-	-	-	-	≤90	-	0	0	0	0	0	0	0	0	0	氨氮	-	-	-	-	≤10	-	0	0	0	0	0	0	0	0	0	废气	-	-	-	-	-	-	28121.6	28121.6	28121.6	28121.6	28121.6	28121.6	28121.6	28121.6	28121.6	SO ₂	-	-	-	-	≤900	-	73.216	51.251	21.965	21.965	21.965	21.965	21.965	21.965	21.965	烟尘	-	-	-	-	≤150	-	69.555	58.573	10.982	10.982	10.982	10.982	10.982	10.982	10.982	粉尘	-	-	-	-	≤100	-	341.12	322.4	18.72	18.72	18.72	18.72	18.72	18.72	18.72	工业固废	-	-	-	-	-	-	0	0	0	0	0	0	0	0	0	与项目有关的其它	-	-	-	-	-	-	-	-	-	-	-	-	-	-	-
排放量及主要污染物	本工程(拟建或调整变更)					本工程(已建+在建)				本工程(已建+在建+拟建或调整变更)																																																																																																																																																																						
	实际排放浓度(1)	允许排放浓度(2)	实际排放量(3)	核定排放量(4)	允许排放浓度(6)	预测排放浓度(5)	核定排放量(7)	产生量(8)	自身削减量(9)	预测排放量(10)	核定排放量(11)	“以新带老”削减量(12)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3)	核定排放量(14)	排放增减量(15)																																																																																																																																																																	
废水	-	-	-	-	-	-	0	0	0	0	0	0	0	0	0																																																																																																																																																																	
COD	-	-	-	-	≤90	-	0	0	0	0	0	0	0	0	0																																																																																																																																																																	
氨氮	-	-	-	-	≤10	-	0	0	0	0	0	0	0	0	0																																																																																																																																																																	
废气	-	-	-	-	-	-	28121.6	28121.6	28121.6	28121.6	28121.6	28121.6	28121.6	28121.6	28121.6																																																																																																																																																																	
SO ₂	-	-	-	-	≤900	-	73.216	51.251	21.965	21.965	21.965	21.965	21.965	21.965	21.965																																																																																																																																																																	
烟尘	-	-	-	-	≤150	-	69.555	58.573	10.982	10.982	10.982	10.982	10.982	10.982	10.982																																																																																																																																																																	
粉尘	-	-	-	-	≤100	-	341.12	322.4	18.72	18.72	18.72	18.72	18.72	18.72	18.72																																																																																																																																																																	
工业固废	-	-	-	-	-	-	0	0	0	0	0	0	0	0	0																																																																																																																																																																	
与项目有关的其它	-	-	-	-	-	-	-	-	-	-	-	-	-	-	-																																																																																																																																																																	

注: 1. 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 (-) 表示减少; 2. (12), 指该项目所在区域通过“区域平衡”专为本工程台削减量; 3. (9) = (7) - (8), (15) = (9) - (11) - (12), (13) = (3) - (11) + (9)
4. 计量单位: 废水排放量——万吨/年; 废气排放量——万立方米/年; 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 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 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